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林佳穎
電話：(02)7736-6368
電子信箱：fish999@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四)字第113420387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114年1月1日開辦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作業相關事宜，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因應旨揭自主投資作業將於114年1月1日開辦，本部前以113年10月9日臺教人(四)字第1130101126號及同年11月18日臺教人(四)字第1130118046號書函(諒達)，轉知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以下簡稱管理局)請參加退撫儲金人員於113年12月10日前完成自主投資平台登入及選擇投資標的組合等相關事宜，倘未於上開期限前完成選擇投資標的組合，既有退撫儲金將依法於自主投資實施後自動配置於人生週期型。自主投資實施後每月撥繳之退撫儲金，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均可於每月10日前登入自主投資平台，按個人風險屬性及意願，選擇欲配置之投資標的組合。
- 二、管理局統計仍有教育人員尚未登入自主投資平台，為維護渠等權益，爰請貴機關(構)學校協助轉知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儘速至自主投資平台完成登入等事宜。

總收文 113.12.16



1130150982



三、管理局已於該局網站 (<https://www.fund.gov.tw>) 設置「自主投資園地」，包含自主投資平台網頁連結、自主投資平台操作說明、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及代為投資運用實施計畫、自主投資宣導手冊、自主投資宣導教材、自主投資問答集、每週市場回顧、平台操作與投資理財影片等資料，亦請轉知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多加利用。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



裝

訂

線

